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册府办发〔2025〕8号

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编办、县国家保密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卫健局、县信访局：

根据《州教育局州委编办州财政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黔西南州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西南教函〔2025〕4号）精神，结合我县特岗教师需求申报情况，经研究，决定在我县实施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以下简称“特岗计划”）。现将《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印发

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

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6月10日

附件

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

为做好我县2025年“特岗计划”教师招聘工作，根据《州教育局 州委编办 州财政局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黔西南州2025年“特岗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西南教函〔2025〕4号）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加强本次“特岗计划”招聘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招聘工作专班，工作任务结束后，专班自行撤销。

班　长：罗元斌　县政府副县长

副班长：王广萃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保密委专职副主任

保安佳　县政府办副主任

向明进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人社局局长

罗丽梅　县教育局局长

成　员：李帮勇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县信访局局长

杨再会　县委编办主任

罗朝权　县财政局局长

岑继琴　县卫健局局长

杜　江　县公安局政委

赵宏程　县教育局正科级督学

韦　祥　县人社局党组成员、人力资源中心主任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在县教育局，罗丽梅、向明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赵宏程、韦祥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成员从各相关部门抽调，确保完成特岗教师招聘各项任务。

二、工作内容

册亨县“特岗计划”采取网上报名—现场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入职审查—签约—岗前培训—上岗的程序进行，有关招聘原则、招聘条件、招聘方法、程序及时间安排、待遇及政策保障严格按照省、州有关规定执行。

（一）招聘计划

面向全国招聘中央“特岗计划”教师20名（初中2名，小学18名）。具体招聘指标分配详见附表2。

（二）招聘条件

1.基本要求

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心理条件，符合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无刑事犯罪记录和其他不得聘用的违法记录。

2.年龄要求

年龄不超过32周岁（即1992年6月10日及以后出生）。退役军人、优秀退役运动员年龄放宽到35周岁（即1989年6月10日及以后出生）。

3.**学历要求**

初中、小学阶段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

4.**专业要求**

（1）专业要求为学科门类的，即该学科门类所包含的二级学科和一级学科均符合要求；专业要求为一级学科的，即该一级学科所包含的二级学科均符合要求；招聘专业均含全日制、自考、函授、技师院校等所列专业，专业名称一致但代码不同的，均可报考。

（2）在专业要求上，考生毕业证书上显示的专业与学历必须和《岗位设置表》上要求的专业与学历一致（仅是学位证书上专业与《岗位设置表》专业一致视为专业不符）。专业参考目录见“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首页－政务公开－重点领域信息－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栏目中“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设置参考目录”https://rst.guizhou.gov.cn/zwgk/zdlyxx/sydwgkzp/202412/t20241224_86395724.html

5.**资格要求**

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暂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可持在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证书（二级乙等及以上）报考。但须在签订聘任合同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人员不予签约。

教师资格证书的任教学段、学科要符合招聘岗位要求，报考人员教师资格证书的学科学段与报考岗位的学科学段一致，高段学科教师资格证书可报考向下学段相应学科。小学全科教师资格证书可报考小学全部岗位。

6.**其他要求**

（1）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有从教经历的志愿者和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服务期内的特岗教师或国家在职在编公职人员不得参加特岗教师招聘考试。

（三）网上报名

2025 年 6 月 12 日 9:00 至 6 月 18 日 18:00（未在规定时间段内进行网上报名的，不能参加本次招聘后续环节工作）。

（四）现场资格审查

完成“网上注册报名”成功的报考人员，专班办公室在考试前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在资格审查时间段内，报考人员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持规定的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进行现场审查，资格审查合格后进入笔试环节。

1.**资格审查时间**

2025 年 6 月 22 日至 6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

2.**资格审查地点**

册亨县零工市场（册亨县高洛街道龙界社区15号地块）。

（五）笔试

1.**笔试时间：**2025年7月5日上午9:00至11:30，考试总时长150分钟。

2.**笔试地点：**笔试地点另行通知。请报考人员关注册亨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ch.gov.cn/）、微信公众号“册亨教育”（微信号：chxjyj），保持通信畅通，掌握笔试等信息的发布。

3.**笔试内容**：笔试每套题总分100分，其中学科专业知识70分、教育综合知识30分。学科专业知识主要考查报考人员作为中小学教师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和综合运用能力。教育综合知识主要考查报考人员对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教师职业道德、教育政策法规等相关知识的掌握情况。

4.**笔试科目**：笔试科目为道德与法治、数学、外语、心理健康等4个学科。考试科目不分学段。

（六）面试及总成绩计算方法

面试的组织、考务、成绩统计等工作由专班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面试总分为100分，面试的具体方式、办法及评分标准由专班办公室确定。

1.**面试时间。**2025年7月19日，上午7:30至8:00进入考点，听候指令进入候考室。

2.**面试地点。**面试地点另行通知，请报考人员关注册亨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ch.gov.cn/）、微信公众号“册亨教育”（微

信号：chxjyj），保持通信畅通，掌握进入面试人员名单等信息的发布。

3.**面试要求。**分学段分学科分岗位划定进入面试的笔试分数合格线，以招聘岗位数 1:3 的比例，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面试人员（不足 1:3 比例的全部进入），并及时公布。每个岗位确定最后一名面试人选时，存在笔试成绩相同者，一并纳入面试人选。

4.**面试内容。**面试采取说课和现场打分的方式进行。

考试总成绩按 100 分计算，笔试成绩占 50%、面试成绩占 50%，即“考试总成绩 = 笔试成绩×50% + 面试成绩×50%”。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七）体检

1.**时间地点。**体检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请报考人员关注册亨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ch.gov.cn/）、微信公众号“册亨教育”（微信号：chxjyj），保持通信畅通，掌握进入体检人员名单等信息的发布。

2.**体检要求。**参加体检人员数与设岗数的比例为 1:1，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最后一名总成绩出现并列的，满足优先录取条件之一的进入体检，均满足或均不满足优先聘用条件的以笔试成绩为依据，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均满足或均不满足优先聘用条件的，若总成绩相同，笔试成绩也相同的，由招聘工作专班办公室安排增加面试，以加试后的面试成

绩为依据，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体检工作。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等规定执行。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承担。

（八）入职审查

体检结束后，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要求，对拟聘人员进行线下入职审查。同时通过“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准入查询平台对拟聘人员进行准入查询。

（九）公布名单

入职审查和准入查询合格后，在册亨县人民政府网站面向社会公布拟聘人员名单，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十）选岗签约

公示无异议后，县人社局、县教育局要按照公办教师的聘用办法，于2025年8月8日上午9:00至11:00组织拟聘用人员在县教育局进行选岗。选岗分学段学科岗位按总分从高到低进行，选岗结束后签订聘任合同。未在规定时间签订聘任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处理。对于报名时持有效期内“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报考人员，若在2025年8月8日下午17:00前不能提供与报考学科学段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的，不能签订聘任合同。

（十一）档案投递

本次新聘用特岗教师的学生档案须于2025年8月31日前提交到册亨县教育局人事股（联系电话：0859-4211713）。

（十二）岗前培训及报到

由州、县教育局统一对聘用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并在2025年9月1日开学前派遣到设岗学校上岗任教。受聘教师必须服从统一安排，若在规定时间内不报到或不服从安排者，视为自动放弃。

因放弃体检、体检不合格、入职审查不合格、放弃或不能签订聘任合同、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或不服从安排导致出现空缺名额的，报省、州同意后，按本学段学科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总成绩相同的，满足优先录取条件之一的进入递补；均满足或均不满足优先聘用条件的，以笔试成绩为依据，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递补人员。均满足或均不满足优先聘用条件的，若总成绩相同，笔试成绩和优先录取条件也相同的，由招聘工作专班办公室安排增加面试，以加试后的面试成绩为依据，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递补人员。

三、明确职责

各有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报考。我县实施2025年“特岗计划”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有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落实，稳步推进，确保招聘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保新聘用的特岗教师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时按时到岗。

（一）县教育局。负责制定招聘简章，加强与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等部门协同配合，做好招聘组织实施工作，精

心分配计划，广泛宣传政策，吸引广大高校毕业生应聘。牵头做好岗前培训、跟踪服务、三年聘期内的评估和考核管理等工作。

（二）县人社局。负责参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57号）、《关于印发〈贵州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操作办法（试行）〉的通知》（黔人社厅发〔2013〕10号）等相关规定，认真审核“特岗计划”教师招聘方案和招聘简章，与县教育局共同做好教师招聘工作。

（三）县委编办。负责中小学编制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动态管理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在核定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总额内实施“特岗计划”，支持中小学教师队伍结构性调整。

（四）县财政局。负责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本次特岗教师招聘、入职前的师德教育与教学培训工作等；负责统筹协调新聘用特岗教师的经费待遇保障工作。本次招聘的特岗教师，聘期内三年的工资性支出，由中央财政和县级财政共同承担；地方“特岗计划”所需资金由县级财政承担。三年后考核合格且自愿留任的，由县级财政负担，确保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五）县卫健局。负责按照安排医务人员，全程参与考点考场、报考人员应考等环节的医疗保障工作，做好应急预案，确保报考人员顺利参加招聘工作。

（六）县公安局。负责选派正式在编在岗人员参与试卷领运、入库、保管等工作，落实保密室值班及考区周边50米内巡逻制

度，安排警力值守，做好考点安全保卫、报考人员出入考点通道的安全管理等工作。

（七）县保密局。负责监督和指导试卷领运、入库、保管、分发等工作。

（八）县信访局。负责指导开展涉访报考人员信访接待工作，及时做好疏导，化解矛盾纠纷，制定应对措施，防范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防止事态扩大，维护社会稳定。

四、纪律监督

县教育局纪检监察室负责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报考人员如发现招聘过程中有违规违纪现象，可向县教育局纪检监察室投诉。投诉电话：0859-4214278。

五、注意事项

本次特岗教师招聘的相关信息均在册亨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ch.gov.cn/）、微信公众号“册亨教育”（微信号：chxjyj）发布，专班办公室不再另行通知。报考人员应随时关注网上相关信息，同时须保持通信畅通。因报考人员未关注未阅知招聘相关信息及公告，造成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招聘考试不委托任何单位举办任何形式的培训班，也不组织编写、出版任何考试用书。资格审查及具体岗位条件相关问题，请拨打县教育局电话咨询。

咨询电话：0859-4211713，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报名系统故障及咨询电话详见报名系统首页。

本方案由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招聘工作专班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招聘工作专班研究决定。

附件：1. 册亨县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计划表

2. 册亨县2025年“特岗计划”教师招聘岗位设置表

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6月10日印发